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79,724,238.27	620,591,508.50	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712,945.29	-64,800,504.08	12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529,865.75	-61,203,361.12	12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630,581.01	37,019,190.94	-6.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8	-0.0574	125.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8	-0.0574	125.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3%	-3.71%	6.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36,496,143.47	6,204,580,694.74	-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44,567,500.81	628,553,106.03	2.5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9,402.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35,379.5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5,78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5,103.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6,395.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5,612.59	
合计	1,183,079.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实现扭亏为盈,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25.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25.37%,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以市场和客户为导向,对外不断开拓市场,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对内加强内部管理,提升运营管理效率,严格控制成本费用,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整体利润水平;同时由于上年度产品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及汇率变动,本年度客户产品价格调整基本完成,公司本期综合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7.4%。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8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孙洁晓	境内自然人	27.89%	314,560,000	0	质押 243,224,992;冻结 314,560,000
袁静	境内自然人	2.75%	31,000,003	23,250,002	质押 31,000,000
东兴证券-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兴证券兴惠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2%	23,860,000	0	
武汉联威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7,505,510	0	
曹永刚	境内自然人	0.60%	6,741,000	0	
聂玉河	境内自然人	0.26%	2,950,069	0	
张磊	境内自然人	0.26%	2,877,100	0	
陈栋	境内自然人	0.25%	2,832,200	0	
陈霞	境内自然人	0.21%	2,413,900	0	
柳巧云	境内自然人	0.19%	2,143,100	0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孙洁晓	314,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4,560,000
东兴证券-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兴证券兴惠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3,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60,000
袁静	7,750,001	人民币普通股	7,750,001
武汉联威贸易有限公司	7,505,510	人民币普通股	7,505,510
曹永刚	6,741,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41,000
聂玉河	2,950,069	人民币普通股	2,950,069
张磊	2,877,1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7,100
陈栋	2,832,2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2,200
陈霞	2,41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3,900
柳巧云	2,143,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3,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孙洁晓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袁静女士为本公司董事长,袁静女士与孙洁晓先生为夫妻关系。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曹永刚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50,500股外,还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490,500股,合计持有6,741,000股(本报告期增持90,000股);公司股东聂玉河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950,069股(本报告期增持291,900股);公司股东陈栋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2,832,200股;公司股东陈霞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413,9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4,028,225.42	971,922,464.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	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20,411,971.51	9,766,832.28
应收票据	16,838,639.40	21,560,768.94
应收账款	856,796,013.63	909,910,563.42
应收款项融资	6,921,425.46	22,884,274.32
预付款项	28,581,853.80	40,600,210.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1,290,297.95	433,832,716.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8,677,481.37	434,473,218.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4,928,069.58	250,258,297.35
其他流动资产	114,301,334.04	117,910,261.12
流动资产合计	2,998,775,312.16	3,218,119,607.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3,700,870.55	42,239,100.87
长期股权投资	60,396,453.73	60,959,219.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5,454,545.00	165,454,545.00
投资性房地产	267,682,556.10	269,871,047.50
固定资产	1,537,344,710.54	1,525,439,193.25
在建工程	43,206,698.58	86,793,503.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949,326.68	39,193,744.21
无形资产	138,184,199.80	140,311,311.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700,273.15	60,633,112.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043,251.65	165,457,041.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057,945.53	430,109,268.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7,720,831.31	2,986,461,087.31
资产总计	5,936,496,143.47	6,204,580,694.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2,330,988.69	1,491,960,193.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39,399,010.00	1,481,637,389.18
应付账款	959,419,988.03	1,051,331,137.52
预收款项	704,076.34	309,990.61
合同负债	3,243,681.07	2,844,53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419,294.22	53,869,350.81
应交税费	13,201,943.79	15,588,967.44
其他应付款	217,381,817.50	182,365,839.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85,848.86	18,693,584.85
其他流动负债	197,172.45	134,276.68
流动负债合计	3,961,183,820.95	4,298,735,260.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8,975,850.00	197,643,1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289,909.30	31,498,982.60
长期应付款	806,000,000.00	80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381,415.91	22,381,415.91
递延收益	121,798,871.25	122,452,84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54,677.35	3,960,357.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1,900,723.81	1,183,936,703.38
负债合计	5,203,084,544.76	5,482,671,964.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8,057,168.00	1,128,057,1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4,376,278.28	1,434,376,278.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453,405.12	-11,754,854.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810,232.63	46,810,232.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52,222,772.98	-1,968,935,71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567,500.81	628,553,106.03
少数股东权益	88,844,097.90	93,355,624.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411,598.71	721,908,730.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36,496,143.47	6,204,580,694.74

法定代表人:袁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作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作田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9,724,238.27	620,591,508.50
其中:营业收入	679,724,238.27	620,591,508.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9,198,312.21	666,592,052.22
其中:营业成本	545,827,376.25	544,330,716.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51,766.32	3,630,500.85
销售费用	6,389,833.78	6,129,344.68
管理费用	44,439,538.02	56,795,731.80
研发费用	42,138,301.88	27,023,731.63
财务费用	27,751,495.96	28,682,026.86
其中:利息费用	20,153,998.13	16,538,345.12
利息收入	515,954.18	452,195.44
加:其他收益	4,535,379.54	2,024,752.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85,881.77	-1,317,126.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2,765.43	-4,575,998.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786.00	-6,526,491.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94,845.70	-28,356,653.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402.33	152,298.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157,153.34	-80,023,763.18
加:营业外收入	236,434.95	574,626.88
减:营业外支出	1,271,538.70	348,286.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22,049.59	-79,797,422.80
减:所得税费用	3,920,631.01	-10,312,303.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01,418.58	-69,485,119.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01,418.58	-69,485,119.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12,945.29	-64,800,504.08
2.少数股东损益	-4,511,526.71	-4,684,614.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8,550.51	-4,329,363.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8,550.51	-4,329,363.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8,550.51	-4,329,363.0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98,550.51	-4,329,363.0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02,868.07	-73,814,48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14,394.78	-69,129,867.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11,526.71	-4,684,614.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48	-0.05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48	-0.05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袁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作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作田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5,530,976.59	646,362,182.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598,542.15	28,707,98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8,808.44	9,912,86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978,327.18	684,983,036.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0,996,448.15	456,569,765.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502,481.62	114,862,23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47,796.55	7,847,922.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01,019.85	68,683,92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347,746.17	647,963,84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30,581.01	37,019,19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102,982.56	6,414,19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607.21	116,169.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06,638.13	187,069,197.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40,227.90	193,599,558.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50,165.28	10,395,951.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0	11,226,49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43,694.00	163,409,124.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93,859.28	185,031,570.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3,631.38	8,567,988.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1,425,388.94	717,684,314.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8,577,194.75	811,445,815.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0,002,583.69	1,529,130,129.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829,974.42	737,795,987.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28,947.36	26,996,006.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4,601,095.05	763,871,38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8,660,016.83	1,528,663,375.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57,433.14	466,753.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81,181.65	-8,269,867.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61,665.16	37,784,06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70,277.17	212,192,906.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08,612.01	249,976,972.54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32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上一年度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2、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苏亚金诚")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苏亚金诚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开展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订相关协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事务所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江苏苏亚审计事务所(原隶属于江苏省审计厅),创立于1996年5月。1999年10月改制为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0年7月,经江苏省财政厅批准重组设立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12月2日,经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业务资质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取得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有人民法院指定的破产案件管理人资格、司法鉴定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格。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A座14-16层		
首席合伙人	詹从才		

(2)人员信息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2021年)	合伙人	46人
	注册会计师	330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04人
	从业人员	815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	204人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2021年)	业务总收入(经审计)	40,910.87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32,763.35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0,484.49万元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32
主要行业		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7,016.99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有执业风险基金计提,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15,0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号等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管理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长俄,2006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7月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于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璐,2017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7月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于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钱小祥,1999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3月开始在苏亚金诚执业,于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1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苏亚金诚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拟定为230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通过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往年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等的核查,对其业务经验、独立性和诚信状态等方面均表示满意。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服务的经验、能力及足够的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认真地履行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我们同意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所需的财务审计工作要求,独立完成公司的各项审计工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及连续性,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续聘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5、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33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2022-027)。

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2-032)。2022年4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孙洁晓先生《关于提请增加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来函提议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增加到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孙洁晓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票314,5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7.89%,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其申请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则,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和其他会议事项均不变,现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重新通知如下: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

7、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16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金陵东路120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确认及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确认及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年)》的议案	√
10.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3.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4.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6.00	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及《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

(1)第8、15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因涉及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17日8:30—11:30、13:30—16:30

3、登记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金陵东路120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金陵东路120号董事会办公室

(2) 邮编:215121

(3) 联系人:刘一鸣 联系电话:0512-62625328

(4) 邮箱:yiming.liu@chunxing-group.com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说明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4、《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47";投票简称:"春兴投票"

2、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19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进行投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确认及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确认及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年)》的议案	√				
10.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1.00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3.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4.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6.00	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委托人应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用画"√"的方式明确表示意见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或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有效期限: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34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春兴精工")2022年1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2022年1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22年度公司共为下属子(孙)公司提供不超过17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详见公司2022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22-003)。

公司分别于2022年2月23日和2022年3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以其名下设备及不动产为公司、迈特通信设备(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迈特")、春兴铸造(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兴铸造")、苏州春兴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兴保理")向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牵头的银团办理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49,449.83万元,上述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详见公司2022年2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2-009)。

一、担保进展情况

自2022年4月1日担保进展公告至本公告日,上述公司及子公司为下属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对象	被担保对象与公司关系	债权人	担保协议金额(万元)	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备注
春兴精工	凯茂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光明沪农商行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1年	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担保金额不变
春兴精工	春兴精工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等14家参贷行	15,896.55	-	5年	抵押	实际担保金额不变
春兴精工	迈特通信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008.19	-	5年	抵押	实际担保金额不变
春兴精工	苏州春兴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520.97	-	5年	抵押	实际担保金额不变
春兴精工	春兴铸造(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4.12	-	5年	抵押	实际担保金额不变
春兴精工	迈特通信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600	3,600	1年	连带责任保证	
春兴精工	迈特通信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分行	9,303	3,800	1年	连带责任保证	
春兴精工	苏州春兴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1,700	—	1年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41,052.83	9,400	-	-	-

上述担保在本公司审批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凯茂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05月22日

法定代表人:李婷

注册资本:2,296.7917万美元

注册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合水口社区下郎工业区第21栋、22栋、23栋、25栋、26栋

主营业务:生产经营纳米镜片、手机玻璃镜片及其技术研发。增加:生产经营电子类视窗、新型电子元器件、新型液晶显示器、触控面板及其技术研发;从事以上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公司直接持有凯茂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2%的股权,凯茂科技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363,751,151.86	387,511,129.67
总负债	78,084,139.33	106,063,577.19
净资产	285,667,012.53	281,447,552.48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41,435,194.16	361,338,448.42
营业利润	4,356,418.42	3,832,314.61
净利润	4,219,460.05	5,947,267.32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被担保人凯茂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被担保人名称: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9月25日

法定代表人:袁静

注册资本:112,805.716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浦田路2号

主营业务:通讯系统设备、消费电子部件配件以及汽车用精密铝合金构件及各类精密部件的研究与开发、制造、销售及服务;LED芯片销售、LED技术开发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照明工程、城市亮化、景观工程的设计、安装及维护;自营或代理以上产品在内的各类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所需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5,936,496,143.47	6,204,580,694.74
总负债	5,203,084,544.76	5,482,671,964.10
净资产	644,567,500.81	628,553,106.03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679,724,238.27	2,673,295,250.66
营业利润	17,157,153.34	-941,221,508.23
净利润	12,201,418.58	-1,104,314,675.42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被担保人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3、被担保人名称:迈特通信设备(苏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年08月20日

法定代表人:吴永忠

注册资本:1,300万美元

注册地点:苏州工业园区金陵东路120号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维修地面无线通讯设备及其子系统(不涉及国家限制类产品),销售本企业所生产的产品。

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共持有苏州迈特100%的股权。苏州迈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555,700,231.25	1,669,039,049.07
总负债	1,289,141,611.14	1,416,343,551.77
净资产	266,558,620.11	252,695,497.30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227,012,699.76	920,908,828.91
营业利润	16,147,290.29	11,876,494.59
净利润	13,863,122.81	10,997,575.09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被担保人迈特通信设备(苏州)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4、被担保人名称:苏州春兴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07月06日

法定代表人:徐雅娟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35号融盛商务中心1幢1204-1211

经营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非商业性坏账担保;企业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相关咨询服务。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苏州春兴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春兴保理100%的股权,春兴保理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76,372,043.82	76,913,244.59
总负债	38,886,963.77	39,006,750.59
净资产	37,485,080.05	37,906,494.00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	3,276,426.55
营业利润	-421,413.95	-30,871,668.32
净利润	-421,413.95	-32,517,847.16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被担保人苏州春兴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5、被担保人名称:春兴铸造(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顾健礼

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

注册地点:苏州工业园区金陵东路120号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各类机械配件、压铸件、冲压件,并提供相关服务。

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共持有春兴铸造100%的股权,春兴铸造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62,462,871.13	294,677,268.30
总负债	129,843,756.53	161,944,869.06
净资产	132,619,114.60	132,732,399.24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66,362,848.22	234,460,587.94
营业利润	-86,340.00	5,172,211.76
净利润	-113,284.64	4,577,088.65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被担保人春兴铸造(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下属子(孙)公司、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利于解决子(孙)公司、参股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应被担保主体均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且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上述公司及子公司为下属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568,432.5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04.35%,占总资产的91.6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余额为247,897.37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94.39%,占总资产的39.95%,其中公司对控股/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94,313.31 万元,子公司对子(孙)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9,611.66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表外担保余额为133,972.40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29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29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通讯表决的董事为荣志坚先生、戚振东先生和陆文龙先生。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静女士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031)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所需的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订相关协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2-032)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30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13: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其中通过通讯表决的为陈满香女士。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26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赵中武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未发现参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定的行为。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031)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2-032)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